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ANDARD CHARTERED PLC**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

(於英格蘭及威爾士註冊之有限責任的公眾有限公司)

(編號：966425)

(股份代號：02888)

### 有關出售於 PT Bank Permata Tbk 的股權的最新資料

茲提述渣打集團有限公司（「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刊發的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該公告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 14.36 條作出。

本集團宣佈，其全資附屬公司渣打銀行（「渣打銀行」）及其合作夥伴 PT Astra International Tbk（「Astra」）與 Bangkok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買方」）已同意修訂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公佈有關出售彼等於 PT Bank Permata Tbk（「Permata」）合共 89.12% 股權的協議之條款（「該交易」）。

買方已取得其股東對該交易之批准。預期 Permata 的股東將會在訂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該收購計劃，而渣打銀行及 Astra 均有權於該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彼等各自的 44.56% 股權作出投票。該交易仍須待達成若干條件（包括取得印尼監管機構的必要批准）後方可作實。

該交易各方已同意將購買價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Permata 股東權益的 1.77 倍修訂為 1.63 倍，惟前提是該交易須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或之前交割。

#### 該交易對渣打的財務影響

應支付予渣打銀行的現金代價最新估計約為 17 萬億印尼盾（10.6 億美元），較本集團的賬面值多出約 3 億美元。估計所得款項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所示的減少 18%，乃歸因於經修訂的估值倍數、因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以致 Permata 股東權益減少，以及近期印尼盾兌美元貶值所致。

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財務業績，該交易將導致本集團的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增加約 40 個基點，反映風險加權資產減少約 91 億美元，以及取消對 5 億美元的少數股東權益（經扣除法規調整，包括商譽）的綜合入賬。

該交易的影響將包括在按正常基準計算之項目以釐定本集團的表現。由於預期該交易於某個未來的日期交割，實際代價及實際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的影響將於完成時釐定。

**如需進一步資料，請聯絡：**

Mark Stride · 投資者關係部主管 +44 (0) 20 7885 8596

Julie Gibson · 媒體關係部主管 +44 (0) 20 7885 2434

承董事會命  
集團公司秘書  
**Amanda Mellor**

香港，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渣打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會成員為：

主席：

José María Viñals Iñiguez

執行董事：

William Thomas Winters · CBE及Andrew Nigel Halford

獨立非執行董事：

David Philbrick Conner ; Byron Elmer Grote ; Christine Mary Hodgson · CBE (高級獨立董事) ; Gay Huey Evans · OBE ; Naguib Kheraj (副主席) ; Ngozi Okonjo-Iweala ; 鄧元鋆 ; 唐家成及Jasmine Mary Whitbread

---

註：

於本公告內，印尼盾兌美元乃按 15,800 印尼盾兌 1 美元的匯率轉換，僅供參考，及不應被詮釋為表示印尼盾金額可按該匯率兌換為美元。